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与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议案，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公告如下（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1、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向平先生

非独立董事：向平先生、孟庆一先生、周士兵先生、徐泽兵先生

独立董事：荆继武先生、郑鹏程先生、何红渠先生

2、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叶婷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彭雪妮女士、黄露华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叶婷女士

3、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向平先生

副总经理：周士兵先生、徐泽兵先生、龚静女士

财务总监：龚静女士

董事会秘书：黄然先生

黄然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1—88218880

传真：0731—88596393

邮箱：ir@goke.com

联系地址：湖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

4、证券事务代表：叶展先生

叶展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1—88218891

传真：0731—88596393

邮箱：ir@goke.com

联系地址：湖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

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向平先生、孟庆一先生、荆继武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向平先生担任召集人；

2、郑鹏程先生、向平先生、何红渠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郑鹏程先生担任召集人；

3、荆继武先生、向平先生、何红渠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荆继武先生担任召集人。

4、何红渠先生、孟庆一先生、郑鹏程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何红渠先生担任召集人。

三、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2024年11月18日起至2027年11月17日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四、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

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人员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部分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1、离任董事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周崇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崇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离任监事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叶文达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文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周崇远先生、叶文达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

附件：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向平先生

1971年7月出生。1995年至1997年，任网络报社华南版主编；1997年至2000年，任中国科学院科学时报社深圳记者站站长；2000年至2004年，任中国科学院科学时报社经营中心副总经理；2008年就职于国科微，历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向平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向平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向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268,952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81%，通过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9,035,306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7.98%，通过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约7,837,353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61%。除此之外，向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孟庆一先生

1989年出生，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学士，斯坦福大学电子工程专业硕士。2013年4月至2021年6月，先后在国家开发银行资金局、人事局（党委组织部）工作。2021年7月至今，在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投资二部资深主管。现任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孟庆一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孟庆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孟庆一先生与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

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周士兵先生

1968年3月出生，硕士学历。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专业，硕士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成都计算所自动控制专业。1994年8月至1995年6月，就职于深圳国兴微电子公司，担任工程师；1995年6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监；2009年8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长运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4年3月加入国科微，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COO。

周士兵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周士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70,818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8%，通过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约1,392,275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64%。周士兵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徐泽兵先生

1976年8月出生，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2年，任深圳市博源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就职于国科微，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徐泽兵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徐泽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02,38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9%，通过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约1,067,411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9%。徐泽兵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简历

1、荆继武先生

1964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87年大学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1990年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2003年获中科院研究生院博士学位。1996年任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信息安全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10年任中国科学院数据与通信保护研究教育中心主任，2011年任中国科学院信息工程研究所总工程师，2016年任中国科学院信息工程研究所副所长，2018年任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4年1月兼任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亚洲PKI联盟秘书长（2007-2010）。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荆继武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荆继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郑鹏程先生

1966年5月出生，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湖南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经济法教学与研究，获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湖南省“12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才、湖南省芙蓉学者特聘教授等称号，兼任湖南省经济法学研究会会长、湖南省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研究会副会长、湖南省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等职务。1995年至1999年任湖南科技大学商学院讲师；2001年7月至2004年5月，任湖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2004年6月至今，任湖南大学法学院教授；200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湖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2006年至今，任湖南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现兼任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鹏程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郑鹏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何红渠先生

1964 年 8 月出生，管理学博士，中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1991 年 9 月至今，历任中南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领域为：公司战略、公司财务与会计。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出版教材专著 5 部，主持科研项目 20 余项，获得国家科学技术成果奖励 4 项。现兼任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红渠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何红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监事简历

1、叶婷女士

1989年出生，湖南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日立建机（中国）有限公司，担任专家翻译工作；2012年5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2017年9月至2018年6月，就职于成都锐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8年6月至今，就职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行政管理部行政部部长。

叶婷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

监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叶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彭雪妮女士

199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美国康奈尔大学统计学专业，硕士学位。2018年8月至2023年3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客户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后管理部高级主管。

彭雪妮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彭雪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彭雪妮女士与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黄露华女士

1983年11月出生，专科学历。2005年5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广东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助理；2009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湖南红星通程圣帝罗兰专柜店长；2010年4月就职于国科微电子，现任公司监事。

黄露华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黄露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约11,602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053%。黄露华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龚静女士

1975年11月出生，区域经济专业，硕士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9月，任长沙高新区隆平科技园管委会财务科科长；2008年10月就职于国科微，历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龚静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龚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02,38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9%，通过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约928,18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3%。龚静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黄然先生

1985年6月出生，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11-2013年任浙江美福石化有限公司经营部采购主管；2013年2月起就职于国科微，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黄然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黄然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75,18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8%，通过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约92,818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4%。黄然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然先生不是《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之一人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是本公司现任监事，不存在不能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叶展先生

1982年5月生，本科学历。曾在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审计管理部、证券部工作，2015年4月至2018年3月任华天酒店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4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叶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